

东至县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DONGZHI COUNTY

2022年第1期



东至县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DONGZHI COUNTY

2022年第1期

主办: 东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 东至县尧渡镇至德大道1号

邮编: 247200

电话: 0566-7026048

网址: http://www.dongzhi.gov.cn

目 录

LAM/II A
东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至县推进制造业
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占比推进方案的通
知26
东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至县危险化学品生
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33
【部门文件】
东至县农业农村局 东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东至县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实施
方案》的通知53
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
村振兴的实施办法57
【人事任免】
东至县人民政府关于高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
知62

东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东政〔2022〕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东至经开区、大渡口经开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 各直属机构:

洪克峰县长于 2022 年 1 月 4 日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已经东至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领会,采取强力措施,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1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政府工作报告

——2022 年 1 月 4 日在东至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县人民政府县长 洪克峰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及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 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 也是本届政 府任期最后一年。在这一年里,我 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作 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在市 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 围绕四大主战场和高质量发展 25 场硬战, 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 发展,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 社会大 局和谐稳定,"十四五"取得良好 开局,向党的百年华诞交出了一份 合格答卷。预计, 地区生产总值增 长 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 实现进出口总额1.4亿美元。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多措并举推进产业强县。

出台产业强县实施意见,建立九大产业"链长制"。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30%,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18%。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9家、限上服务业企业24家、高新技术企业11家。技改投资增长12%。专利拥有量增长16%。单位GDP能耗下降3.8%。安东集团实现利税3.8亿元。创新"双招双引"打法,成立16个产业招商组和4个驻外招商小分队。新引进亿元项目60个,投资150亿元的中建材国土空

间生态修复暨矿业绿色发展项目、 投资 120 亿元的广信新材料一体 化项目、投资 30 亿元的天道新能 源锂电池项目先后落户。韵达区域 总部基地等 110 个项目开工建设; 广信对邻硝基氯苯二期等 91 个项 目竣工投产。制定实施东至经开区 绿色转型发展 9 条措施和大渡口 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7条措施。华 尔泰公司主板上市, 获评 2021 安 徽省制造业百强企业。大渡口现代 化滨江小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大渡 口经开区荣获"安徽省绿色农产品 加工特色产业集群"称号。东至龙 工场获评省级跨境电子商务产业 园区。

(二)协调联动推进城乡建设。 统筹尧城、舜城、菊城建设,山水 相融、生态宜居的城市形象更加彰 显。实施"城市双修"工程,开工 建设市政工程 38 个,完成尧东一 体化污水管网建设。改造老旧小区 35 个,新建棚户区保障房 724 套。 县城区重点地块征收扫尾攻坚"大 头落地",取得战略性成果。环城 东路等 9 条道路竣工通车。东流港 区道路开工建设。城南汽车站主体 完成。图书馆、档案馆、尧渡公园 投入使用。县城区新增停车位 400 个。舜城区省示范高中、职业教育 中心主体完工。东流镇、洋湖镇列 入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尧渡二站、 新河口站、香隅站、龙泉大板灌区 项目完工。引江济尧(二期)工程 完成主管网铺设。实施农村电网改 造 71.5 公里。完成农村公路养护 160 公里、自然村通硬化路和联网 路 36 公里。

(三)有力有效推进环境治理。 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问题得到 有效整改,基本完成舜盛公司地质 环境恢复治理。开展"1+18+N"重 点领域节能减排减污整改专项行 动,24个中央巡视反馈"两高" 项目完成整改,51个2017年以来 存量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完成销号, 百日攻坚战取得实质性成果。推深 做实环境专项监督长制。2825个 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验收。落实长 江"十年禁渔"令,实现"六无四 清"目标。坚决筑牢"1515"三道 防线,关停长江1公里范围内企业 2 家。新建提升林带 25.6 公里, 人工造林 1.7 万余亩。

(四)持之以恒推进乡村振兴。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 兴有效衔接,开展防止返贫致贫动 态监测和帮扶,实施衔接资金项目 102 个,未发生 1 例返贫致贫。新 建高标准农田 5 万亩,农田水利 "最后一公里"项目完成治理面积 6.45 万亩,粮食产量达到28 万吨。 生猪存栏 12.9 万头。成功创建国 家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1 家、省级2家。新增新型农业经营 主体 156 个。2 家企业列入长三角 绿色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入选省 "158"工程"一具一业"(食用菌) 全产业链示范创建县。成功创建省 级农业科技园区。"1+4+N"农业特 色优质产业初具规模。集体经济强 村比例达到18.9%。建成省级美丽 乡村 20 个、全国美丽休闲乡村 1 个。改造农村厕所 4000 户。圆满 完成村"两委"换届。

(五)蹄疾步稳推进重点改革。 大力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设 立"办不成事窗口",7×24 小时 服务向基层延伸。深化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大渡口经开区"管委会+公司"模式加快推进。培育省级智能工厂1家、数字化车间5家。实施香隅镇经济发达镇管理体制改革。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和乡村振兴引导基金。党建引领信用村扩面提升,"红色信e贷"信贷投放突破10亿元。国家级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数字乡村"列入省级试点。综合医改获省政府通报表彰。

(六)尽心尽力推进民生福祉。

投入民生资金 30.5 亿元。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10%、11%。新增城镇就业 6333 人。全面落实"双减"政策,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全面推开。养老床位突破 4500 张。获评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文化惠民工程送戏进村 234 场。东流镇荣获省首批特色旅游名镇称号。10 人获评省道德模范、安徽好人和池州好人。慎终如始抓常态化疫情防控,疫苗接种工作获市政府通报表扬。积极创建

省级双拥模范县,国防动员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信访形势保持稳定。

过去一年的工作,为本届政府 划上了圆满的句号。本届政府的五 年,是极不平凡的五年。**这五年,** 我们全力抓"六保"、促"六稳", 发展的实力越来越强。预计,地区 生产总值增加到244亿元,年均增 长 6.4%; 财政收入增加到 18.8 亿 元,年均增长 6.2%; 固定资产投 资增加到90亿元,年均增长13.2%;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加到 39 亿元, 年均增长 7.3%; 获得 2020 年度全 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同类 县第8名,创历史最好成绩。**这五** 年,我们全力抓产业、调结构,发 展的势头越来越好。三次产业结构 优化为 15: 44: 41, 制造业占比 达 33%。累计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235 个。上市挂牌企业 17 家、"四 上"企业275家、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 2050 家。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连 续4年获省级通报表扬。**这五年,** 我们全力抓改革、创品牌,发展的 **美誉越来越高。**推出了 140 项改革。

安东集团在全省率先实现县级平 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圆满完成东纺 改革。创新成立县总医院。完成国 有林场改革,林长制工作成为全省 示范。"劝耕贷"获评 2017 年全国 十大地方公共政策创新,东至标准 全国推广。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获国 务院大督查激励。这五年,我们全 力抓基础、补短板,发展的面貌越 来越新。 尧东一体开题破局, 尧东 一级公路、望东长江大桥等重大项 目建成通车。市民文化中心、城南 安置房、城南小学等一批重大工程 投入使用。成功取缔"马自达"。 建成省级美丽乡村 120 个。实施农 村道路畅通工程457公里、扩面延 伸工程903公里,建制村通客车率 100%。成功创建省级森林城市、省 级文明城市。这五年,我们全力抓 攻坚、破难题,发展的底气越来越 足。尽锐出战,22个贫困村整体 出列, 3.14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全部脱贫,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 全面打响污染防治攻坚战, 办结中 央、省环保督察信访件 150 件。统 管升金湖圩口3.5万亩。建档立卡

渔民全部离水上岸。重大风险有效 防范,财政预算综合绩效管理工作 连续4年获省政府表彰奖励。扫黑 除恶专项斗争顺利收官,人民群众 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持续增强。 这五年,我们全力抓效能、惠民生, **发展的成果越来越实**。大力开展 "七五"普法。修订县政府工作规 则,完善县政府集体决策和"三重 一大"报告制度,实行政府工作"月 安排、周调度"。办理县人大代表 建议 446 件、县政协提案 660 件。 推出服务事项 1.9 万项,"互联网+ 政务服务"平台实现全覆盖。累计 投入民生资金 134.5 亿元。开发公 益性岗位 2673 个,新增城镇就业 2.9万人。成功创建省级健康促进 县,县中医院整体搬迁运营,县人 民医院门诊综合楼投入使用。建设 智慧学校 72 个,维修改造校舍 419 个,学校布局不断完善,教学水平 稳步提升,连续3年共有5名学子 考入北大。华龙洞遗址列入国保单 位。东至周氏家风登上中纪委网站 成为全国典范。东至革命历史纪念 馆、木塔红军纪念馆、徽州工委纪

念馆、"治水精神"馆相继建成。 抗击2019年特大干旱和2020年特 大洪涝灾害取得全面胜利,抗击新 冠肺炎疫情斗争取得重大战略成 果。

五年来,全县老龄、妇女儿童、 青少年、残疾人、工会、慈善、志 愿服务、关心下一代等事业相继取 得新成效,民族、宗教、审计、统 计、外事、侨务、文史、档案、地 方志等工作务实取得新进展,国防 动员、双拥创建、人民防空、消防 救援等工作坚实迈出新步伐。

各位代表!

成绩来之不易,根本在于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 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 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 得益于县人大、县政协的全力支持, 得益于县人民的团结一心、顽强 拼搏,得益于县四大班子历届历任 老领导、老同志打下的坚实基础。 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 人民,向关心支持政府工作的人大 代表、政协委员、工商联、人民团 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驻东至武警 官兵、政法公安干警、消防救援指 战员,向所有关心支持东至发展的 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回顾五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 醒地认识到, 东至发展不快、质量 不优的问题依然突出: 一**是底子薄**, 经济总量不大,占全市份额与东至 人口、资源地位不匹配,两个开发 区单位产出处全省开发区靠后位 次;二是规模小,工业附加值低, 产业结构不优,发展后劲不足,实 体经济还面临不少难题; 三是短板 多,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短板弱项 较多,停车难、入学难、如厕难、 买菜难等问题没有彻底解决: 四是 战线长, 生态保护、防灾减灾、安 全生产和社会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五是效能低**,工作效率相对较低, 少数干部思想观念、工作作风、专 业能力、进取精神难以适应新形势 新要求。对此,我们必须勇于直面 问题,善于解决问题,以实干的成 效回报人民的期待!

二、今后五年的主要目标任务

未来五年,是我具转型发展的 攻坚期、追赶跨越的黄金期、爬坡 过坎的窗口期、实力提升的关键期。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了加快建 设创新安徽、共进安徽、美丽安徽、 开放安徽、幸福安徽的奋斗目标, 吹响了"忠诚尽职、奋勇争先"的 前进号角。市委、市政府贯彻省委、 省政府要求,强调要坚定不移走生 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全力打造 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示范 区。县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全力 打造"一极三地一门户",加快建 设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现代 化"三美东至"。这些要求是做好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基本遵循。

审视东至未来的发展,既要立 足东至看东至,更要跳出东至看东 至;既要纵向比,更要横向比。从 内部看,东至生态环境优良、有山 有江有河有湖,有两个省级开发区, 发展空间广阔、自然资源富集,干 部群众对高质量发展充满信心和 期待。从外部看,县域竞争日趋白

热化,实力不强是最大短板、结构 不优是最大问题、后劲不足是最大 危机,慢进是退、不进更是退,新 形势新格局将我们推到更大的平 台比拼,不加快发展就会面临出局 的危险。从机遇上看,国家推动长 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 在我县叠加,为我们在新一轮开放 合作中提升发展位势提供了广阔 的空间。从挑战上看,世界正经历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黑天鹅""灰 犀牛"等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 加,我们难以独善其身,极有可能 引发"蝴蝶效应",对基层治理是 重大考验。总体来看,未来五年希 望大于困难,机遇大于挑战。我们 务必保持清醒头脑,坚持底线思维 和忧患意识,日夜兼程、只争朝夕, 埋头苦干、打破常规,用发展的办 法来解决发展中的问题, 在高质量 发展上奋力跑出加速度。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作出的系列

重要讲话指示批示,衷心拥护"两个确立", 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大力实施"生态立县、产业强县、创新驱动、开放发展"四大战略,忠诚尽职、奋勇争先,加快打造"一极三地一门户",争当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示范主力军,为全省全市大局作出东至更大的贡献。

今后五年奋斗目标是:围绕 "总量进位、增速居前、人均争先", 保持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5% 以上,总量到 2026 年翻一番,在 全市比重不断提升,在全省同类县 第一方阵保持争先进位态势,综合 实力实现更大跃升。制造业增加值 占生产总值比重达 38%以上,工业 增加值三年倍增,工业产业结构实 现更大优化。全县 60%以上规上工 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每条产业链 上都有创新平台,创新能力实现更 大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5%,协调发展实现更大跨越。生 态指标保持全省前列,绿色发展实现更大进步。营商环境与长三角发达地区差距明显缩小,改革开放实现更大突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共同富裕实现更大进展。

以上目标,是根据县第十五次 党代会精神、县"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县委加快 建设现代化"三美东至"实施意见 提出的,既考虑保持一定的增长速 度,同时更加注重促进绿色转型, 着力推动经济发展由资源驱动型 向创新驱动型转变、产业模式由 "原初重"向新兴产业转变、生态 环保由被动应对向主动作为转变、 发展形态由内生发展向开放发展 转变。

实现上述目标,必须做到"五个坚定不移",努力实现"五个突破":

一是坚定不移加快高质量发展,在提升综合实力和质量效益上实现新突破。围绕做大总量、提升质量,大力实施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行动计划。加快产业转型升

级,全力打造化工新材料、钙镁新 材料、智能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等 新兴产业,加速突破战略性新兴产 业,改造提升基础化工、袜业箱包 服装等传统优势产业,着力构建以 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现代服务业和 现代农业加快发展的创新型现代 产业体系。到 2026 年, 规上工业 企业突破200家,力争高新技术企 业达到 45 家、"专精特新"企业达 到 28 家、主板上市企业达到 3 家 以上。做强东至经开区化学原料药 基地、精细化工特色产业集群基地, 做大大渡口经开区现代物流基地、 智能装备制造基地、绿色食品加工 基地,做优尧东一体化区域现代服 务基地,做好山区绿色食品基地、 休闲康养基地,让东至的产业既有 "颜值"更有"气质"。

二是坚定不移加强高水平保护,在推动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有机统一上实现新突破。深入落实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东至)经济带。实施碳达峰行动,强化能耗双控,坚决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守好 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 源利用上线,走出资源型经济依赖 惯性。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 倒性位置,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 治理,深化新一轮"三大一强"专 项行动,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 污染防治升级版,推进河湖长、林 长、田长、环境监督长"四长联动", 推深做实国土空间绿化, 抓好突出 生态环境问题整治,建设皖江最美 生态廊道、长三角绿色生态屏障。 到 2026 年,全县空气质量优良率 达 90%以上,森林覆盖率达 59%以 上,地表水水质优良率稳定在100%。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通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转化 通道,让东至的生态既有"美景" 更有"前景"。

三是坚定不移建设高品质城 乡,在打造宜居宜业宜游人居环境 上实现新突破。统筹城乡布局,对 照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 安全需要,着力破解交通"外通内 畅"等发展瓶颈,做强县城龙头, 做实乡镇支点,做美乡村腹地。推

动城镇规划配套符合产业发展、产 业规划嵌入城镇发展,实施城市更 新行动,加快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 板,提高城市功能和发展质量,加 快尧东一体化进程,把县城建成可 以承载 25 万人口规模的现代滨江 城市。按照现代化滨江小城市定位, 推进大渡口城镇规划建设管理,优 化大渡口经开区功能布局,在产城 融合、拥江发展上迈出坚实步伐, 取得更好成效。按照经济发达镇标 准,完善香隅镇综合服务功能,承 接东至经开区"非化"功能,打造 产城联动发展示范区。科学规划建 设南部山区中心镇。协同推进新型 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深入实施乡村 建设行动,到 2026 **年,形成**城乡 一体化发展新格局,让东至的城乡 既有"面子"更有"里子"。

四是坚定不移推动高能级开放,在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实现新突破。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积极加入合肥都市圈,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行"亩均论英雄"和"标准地"改革,实现创新型智慧园区和绿色园区全覆盖,"一区

多园"模式取得更大成效。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用最快的速度让最好的项目获得最优的资源要素。全面开展闲置建设用地、工业低效土地"全域治理",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坚持以工业互联网思维改造优化政府工作流程,推行顶格服务企业机制,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安东集团"走出去"。到2026年,营商环境达到省内先进水平,开发区营业收入突破800亿,让东至的格局既有"广度"更有"深度"。

 安全观,坚持和完善新时代 "枫桥经验",常态化机制化 开展知器除恶斗争,健全大机制。 开展"八五"等 法,加强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 建设,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 全、法治东至。到 2026 年, 中等居民收入群体比例超过 40%, 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到 1.9 以内,让东至的发展既有"质量"。

我们坚信,经过全县上下 共同努力、不懈奋斗,我们的 转型发展一定能迈上新台阶, 人民生活一定会更幸福,奋进 中的东至一定会更美好!

三、2022年工作安排

2022 年,党的二十大将隆重 召开,做好政府工作意义重大。我 们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 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作出的系 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弘扬伟大建 党精神,按照省委、市委经济工作 会议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 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 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 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 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 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 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 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以优 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今年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5%以上, 力争更好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增长5.5%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 长15%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增长15%以上;进出口总额1.4亿 美元以上;能耗及生态环境质量指 标完成市级下达的目标任务。重点 抓好以下七个方面工作:

(一)大力推动产业强县。把做优实体经济作为主攻方向,打好 三次产业协同发展攻坚战。

千方百计做强一产。实施一产 "两强一增"行动计划。推动科技 强农,开展农业"四新"科技成果 转化行动,组建 100 人左右的科技 特派员队伍; 开展种业保护行动, 争取将东至优质稻种、茶种资源纳 入省种子库: 开展种养业提质增效 行动,培育一批农业产品品牌,争 取更多品牌列入"皖美农品"区域 公用品牌: 开展农业全产业链建设 行动, 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争取农产品全产业链产值达到 90 亿元,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 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家;开 展农业绿色循环发展行动,积极申 报绿色循环示范园: 开展数字赋农 **行动,**建设数字农业工厂1家。推 动机械强农,做好农机社会化服务,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 到 90%。推动增加农民收入,实施 工资性收入倍增、财产性收入扩量、 经营性收入壮大、转移性收入提升 行动,力争集体经济强村占比提高 到 20%, 乡村公益性岗位稳定在 2000 个左右,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9%、9.5%以

上。

千方百计做大二产。实施"提 质扩量增效"行动计划。改造提升 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推 行"一个产业、一名县领导、一个 工作专班",实行兵团作战,战略 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16%以上。开 展优质企业引育行动,新增规上工 业企业不少于 20 家、"专精特新" 企业5家,培育挂牌上市后备企业 2家。开展优势产业壮大行动,组 织实施 40 个制造业项目。好中选 优,集中打造 100 亿级的硝基产业 链、50 亿级的钙基产业链。开展 产学研协同创新行动,新增高新技 术企业6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增长 18%以上。开展数字赋能行动, 实施 40 个技改项目, 力争智能工 厂、数字化车间达到 15 个。开展 **质量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县长质 量奖"评选,引导"四上"企业开 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新增有效发 明专利25件以上。加快僵尸企业、 低效企业的处置,提高开发区亩均 税收和土地容积率,开发区规上工 业的亩均税收增长10%以上。

千方百计做优三产。实施"锻 长补短"行动计划。抢占内贸市场, 推动食用菌、鳜鱼、茶叶等特色农 产品加入"皖美制造、皖美农品、 皖美旅游、皖美味道"。依托舜城 新区,引进物流仓储、电商微商等 新业态,打造省级服务业集聚区。 全力推动韵达区域总部项目建设, 将大渡口经开区建设成为现代物 流基地。实施"新基建+"行动, 加速 5G 网络布局,加快推动"城 市大脑""数字东至"建设。实施 文旅产业提升行动,开工建设小七 里湖开发等文旅项目。打造5个乡 村旅游示范点,争创国家全域旅游 示范区。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6家、 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20 家, 电 商销售额突破 4 亿元。扩大外贸, 新增外贸企业 10 家。支持东至龙 工场跨境电商产业园发展, 跨境交 易额突破 2000 万美元。

产业是发展的根基,只要我们 坚定不移把产业搞上去,就一定能 够增强东至的综合实力!

(二)大力推动有效投资。坚 决打好有效投资攻坚战,深化要素 市场、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改革, 大力开展"双招双引"突破年活动,用大项目好项目夯实发展基础。

坚持招商为要。将"双招双引" 作为全县经济发展的第一要事,灵 活运用基金招商、平台招商、以商 招商等方式,开展多层次立体式精 准招商。县领导三分之一以上的精 力抓招商,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要 用三分之一时间外出招商、三分之 一时间调度项目、三分之一时间统 筹服务。压实产业招商组、驻外招 商小分队和各地招商责任,设立并 公布招商引资"红黑榜"。全年新 引进省外亿元项目 60 个以上,其 中制造业项目 30 个以上,引进省 外 15 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以上。

坚持项目为王。深化落实稳投资"123"、"四督四保"、县领导联系重点项目等工作机制,建立月调度、季观摩和项目述职制度,重大项目开工率、竣工率达到90%以上。加快推动中建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暨矿业绿色发展项目、广信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天道新能源汽车锂电池项目、深电科智能产业园、国

家储备林等重大项目建设。围绕未来所需,前瞻谋划一批重大项目,确保在库项目不少于 1000 个,总投资不低于 3000 亿元,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省计划。加快推进东鄱高速、枫林水库项目前期,积极争取宿-望-宣、池-九高铁列入省前期计划。实现安庆长江大桥通行费减免。

坚持保障为先。加强土地要素保障,增加混合地供给,开展"三类地"综合整治。加强资金要素保障,开展数字赋能普惠金融专项行动,培育多层次资本市场,鼓励企业开展直接融资,制造业贷款增长10%以上。加强数据要素保障,多规合一、区域环评,推动数据共享、应享尽享。加强人才保障,出台特殊人才引进实施办法,破解企业引才留才难题。推动能耗、环境容量提级管理,严格落实分层分类调度机制,用目标倒逼责任、用时限倒逼进度、用督查倒逼落实。

坚持园区为重。深化落实开发 区高质量发展"九件事",全力以 赴支持开发区发展。东至经开区对 标江苏泰兴开发区,围绕专业化工园区定位,狠抓产业更新,积极争创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50亿元。大渡口经开区对标江苏天宁开发区,加快拥江发展步伐,推进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迎接安庆辐射带动协作区,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00亿元。两个开发区在全省开发区综合考核中前进5个位次。

坚持服务为本。对标长三角, 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每季度 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常态化做好 "四送一服"工作,不断深化"放 管服"改革,推深做实 7×24 小时 "随时办"服务。设立"作风曝光 台",做实"评议机关、评比窗口、 考评股长"活动,实施亲清新型政 商关系正负面清单,做到"好时不 扰、难时出手"。尊重企业家,鼓 励民营企业参与长三角产业联盟, 开展重组合作。加强对安东集团发 展目标、经营绩效、新兴产业布局 的考核力度,推动安东集团利用好 资本的积极作用,实现产业向专业 化集中,资产向上市方向集中,力 争进入全省百强企业行列。

投资是发展的基础,我们要用 真诚服务推动民间投资和政府投 资一起上、本土投资和招商引资一 起上,为县域经济注入源源不断的 活水!

(三)大力推动城镇建设。将 县城作为新型城镇化主要载体,打 好新型城镇化质量提升攻坚战。

加快县城更新。加快尧东一体 化进程, 统筹尧城、菊城、舜城连 片发展。编制舜城新区整体发展详 细规划,推进教育、文创、田园、 体育、颐养等五大板块建设,导入 产业功能。建成舜城新区安置房等 配套设施。优化完善菊城区功能定 位和产业布局,加快长江岸线码头 整合,建设现代化综合港口。实施 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工程,完成坦埠 路、尧北路东段、城南汽车站周边 等 10 条市政道路提升改造。实施 老城区主次干道破损路面修复工 程。建成引江济尧(二期)工程。 加快雨污管道建设,完成县城配水 厂改造。改造老旧小区 35 个。科 学精细实施城市管理,建设智慧停 车系统,有效增加机动车位,着力 缓解老城区停车难问题。

加快镇域崛起。按照既推进产 业发展,又推进城镇化发展的思路, 明确各乡镇发展定位,推进镇域经 济崛起。尧渡镇加快退城进园,做 高质量发展领头羊。东流镇建设农 业强镇、工业强镇、旅游强镇。大 渡口镇加快建设产城融合的现代 化滨江小城市。香隅镇打造现代化 工新城。张溪镇打造电商小镇。洋 湖镇打造商贸小镇。胜利镇打造纺 织服装小镇。龙泉镇、青山乡依托 区位打造边贸特色小镇, 葛公、官 港、木塔、花园、昭潭、泥溪等山 区乡镇依托山水农林资源和生态 本底,发展文旅康养和"一二三" 产融合产业,实现一个乡镇"一个 主导产业、一个特色品牌、一个龙 头电商"。深入实施南部山区振兴 计划, 依托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 推动林业融合发展、山区基础设施 改善,确保农民长期受益。争创省 际毗邻地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产 业合作示范区。

加快环境提升。围绕整体环境

干净整洁有序,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强力推进主城区违章建筑拆除,彻底清除卫生死角,破除城市治理"顽疾",让"背街"不乱"小巷"更美。全面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高标准推进"五清一改"环境整治。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全面排查整治尧渡河、龙泉河、黄湓河及中小型水库突出问题,确保行洪安全。深化"三线三边"环境整治,美化普通国省干线公路、铁路沿线路域环境。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长效管理机制,城区和集镇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8%。

城镇是发展的载体,我们要促进城乡融合、产城融合发展,形成乡镇竞相比拼抓发展的生动局面!

(四)大力推动绿色转型。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全域全过程全方位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以更高站位落实碳达峰碳中 和。科学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培 育风电、光伏新能源等循环经济绿 色产业新业态,加快推进华电福新、 通威黄泥湖渔光一体项目建设。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制度,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发展碳汇林业。大力推进节能改造,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方式。

以更大力度提高生态质量。统 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动长 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完成国土绿 化试点示范项目,宜林地段绿化率 90%以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 战。加强秸秆焚烧、餐饮油烟、道 路扬尘和机动车尾气治理力度,完 成 4 个工业炉窑烟气整治,全县 PM2.5年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持续推进 长江"十年禁渔"令落地落实。加 强县、乡两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以更严要求狠抓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全力抓好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及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问题等各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将大历山生态环境整改现场打造为践行"两山"理论的实景课堂和警示教育基地。落实县级领导包保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制

度。常态化开展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回头看",确保问题改彻底、改到位、不反弹。探索开展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模式。

生态是东至的优势,保护是我们的责任,我们要综合施策,守好东至的好山好水,确保"一江碧水向东流"!

(五)大力推动乡村振兴。把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 农"工作总抓手,促进农业高质高 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常态 化开展"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排查, 加强对脱贫不稳定人口、突发严重 困难户的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工 作,抓住产业、就业两个关键,抓 实村级集体经济和扶贫项目两个 基础,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致贫底线。实施"万企兴万村"行 动,扎实推动社会帮扶。加强衔接 资金项目管理,提升衔接资金使用 效益。

持续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完成 "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科学 引领、分类推进乡村建设。推进农村"三大革命",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80%,完成农村改厕4000户,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98%。保障农产品供给,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新增高标准农田7万亩。完成尧渡河欧窑至东流老闸段、龙泉河昭潭段、黄湓河张溪段防洪治理工程和2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实施县乡道升级改造8.85公里、自然村通硬化路和联网路44公里。

持续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全域 开展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 点。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 登记颁证后续工作,健全土地经营 权流转服务体系,耕地流转率达 56%。加大培育力度,新增农业新 型经营主体 20 家。巩固农村集体 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推动农村"三 变"改革全覆盖。推深做实党建引 领信用村建设。深化新一轮林长制 改革,争创示范先行区,积极创建 国家级森林城市。鼓励乡镇深化 "微改革",激发基层改革活力。 东至要强,农业必须强;东 至要美,农村必须美;东至要富,农民必须富。我们要坚持农业农村 优先发展,推动农业大县向农业强 县转变!

(六)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坚持人民至上,加强民生事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新增就业 4100 个,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下。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千方百计提高社会保险参保率。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持续做好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低保排查工作。落实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体系,实现特困失能老人集中供养率 55%以上。落实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保障政策。建设保障性住房 590 套,着力解决来东至工作年轻人住房难问题。

提升教育医疗水平。优化教育 布局,完成43所中小学智慧学校 建设,完成敬慈小学及附属幼儿园 和龙泉、木塔中心小学二期主体建设,新增幼儿园学位720个、中小学学位2420个,着力化解大班额难题。抓实"双减"工作。全面推进"健康东至"建设,完成98所社区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力争县第三人民医院投入使用。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畅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各类主体参与社会治理制度化渠道。持续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家庭、文明庭院、星级文明户创建。做好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复检工作。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引导全社会参与社会治理大局。

民心所向,政之所行。我们要 切实办好人民群众牵肠挂肚的民 生大事,做好人民群众天天有感的 关键小事,让群众的日子过得有盼 头、有甜头!

(七)大力守好安全底线。牢 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健全防范化 解重大风险体系,切实做到防风 险、保稳定、护安全。

着力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时刻保持常态化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和工作机制高效运转,严格落实重点人群排查、重点场所管控,持续稳妥推进无疫小区创建和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确保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坚持"房住不炒",防范房地产风险。健全金融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全力推进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化解,严格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实施"铸安"行动,科学有效推进防灾、减灾、救灾。

着力打造平安东至。开展"守护平安"系列行动。推进农村"小天网"、综治视联网共享平台建设。强化网络动态巡查管控,维护网络政治安全,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推进"食安安徽"品牌建设,保障群众饮食用

药安全。完成质量强县创建。整合信访接待、矛盾调处、诉源治理等资源,推进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坚决守护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我们要不断强化风险防范能力,全力以赴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各位代表!今年我们将致力办 好9件实事:

- 1. 开工建设中建材总投资 150 亿元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暨矿业 绿色发展项目。
- 2. 开工建设 G35 济广高速东 至花园互通立交。
- 3. 完成 G530 改线工程,实现 东至经开区封闭化管理。
- 4. 开工建设 G206、G318 大渡口城区段改线工程。
- 5. 实现舜城新区省示范高中 秋季开学。
- 6. 开展县城河西段环境提升和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
- 7. 打通县城主城区敬慈东路、 开工建设环城南路。

- 8. 建成投用县总医院血液净 化中心。
 - 9. 完成广丰圩杨墩排涝站拆除重建工程。

四、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开放型、服务型、效率型的"三化三型"政府,将全部精力投入到现代化"三美东至"建设上来。

始终做到一心向党。旗帜鲜明 讲政治,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 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 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学懂弄通 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始终胸怀"两个大局"、 心系"国之大者",提升思想方法, 改造工作方法,善于用政治眼光观 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从讲政治 的高度思考和推进经济社会发展 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 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对党忠诚 体现在政府工作各个方面。 始终做到一切为民。坚决落实 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牢 记"人民"二字,做到发展为了人 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 民共享。坚持领导带头接访下访、 包案化解、阅批群众来信,做到接 访不走过场、写信真管用。深入推 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强化调查研究,做到目光所至看到 问题、耳听范围想到问题、所思所 想直面问题,将心比心为群众、为 企业办实事、解难题,干成几件大 事、办好一批实事。

始终做到一往无前。切实增强 "慢进是退、不进更是退"的紧迫 感危机感,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 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 识,时不我待、只争朝夕,建立清 单化、闭环式工作机制。对事关长 远的工作保持定力,对现在就要干 的工作不等、不停、不看,任务一 布置马上就落实。对落实情况实行 强制分布、排名通报、严格奖惩。 时刻保持本领恐慌意识,学会用市 场的逻辑谋事、用资本的力量干事、 用平台的思维成事,真正做到想透、 说清、干实,做到能干事、干成事、 不出事。

始终做到一诺千金。依法接受 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接 受县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监 察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统 计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认 真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工商 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意见 建议。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 高政府公信力。只要是集体科学决 策安排的事、答应群众要办的事, 就一定说到做到。

始终做到一尘不染。深入贯彻 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严格执行"一岗双责"。 牢记"当官发财两条道",一体推 进不敢腐、不想腐。树牢 过"紧日子"思想,持续压减"三 公"经费支出。加大对公共资金、 国资国企、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 域监管,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及省市实施细则,大力整治形式 主义官僚主义,决不能把说的当做 了,把做了当做成了。

各位代表!

蓝图已绘就、号角已吹响。让 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 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 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拉高 标杆、扬长补短,忠诚尽职、奋勇

争先,全力开创现代化"三美东至" 建设新局面,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 展全面绿色转型,以优异成绩迎接 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解释

- 1. "双招双引": 招商引资、招才引智。
- 2. "城市双修": 生态修复、城市修补。
 - 3. "两高": 高能耗、高污染。
- 4. "六无四清": 无一条捕捞 渔船、无一副捕捞网具、无一个捕 捞渔民、无一起捕捞生产、无一起 非法偷捕行为、无一条刀鱼等野生 江鲜上岸买卖,做到问题清、原因 清、整改清、责任清。
- 5. "1+4+N": 1 是指一县一 业主导产业食用菌; 4 是指茶叶、 池州鳜鱼、九华黄精、皖南土鸡等 产业; N 是指稻虾种养、木本油料、 中药材、辣椒等东至特色优势产业。
- 6. "红色信 e 贷": 东至县在 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中创新搭建 的综合性服务平台,兼具金融服务 撮合、数据综合服务、农村信用服 务、金融科技赋能、政策宣传服务 等功能。
 - 7. "双减": 有效减轻义务教

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 培训负担。

- 8. "六稳""六保": 稳就业、 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 稳预期,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 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 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 9. "四上"企业: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国家重点服务业企业。
- 10. "劝耕贷":由省农业信贷 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嫁接、组合政府、 银行、担保机构,联合推出"资源 联手开发、信贷集合加工、风险共 同管理、责任比例分担"的新型农 业信贷模式。
- 11. "一极三地一门户": "一极"是指打造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示范区重要增长极,"三地"是指打造长三角重要旅游目的地、重要休闲康养地、绿色有机农产品供应地,"一门户"是指打造长三角有

影响力的省际边界县。

- 12. "三美东至": 美誉东至、 美丽城乡、美好生活。
- 13. "专精特新": 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特征的中小企业。
- 14. "三大一强":长江生态 环境问题"大保护、大治理、大修 复,强化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落 实"专项攻坚行动。
- 15. 农村"三大革命": 农村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 改厕。
- 16. "亩均论英雄"改革:安徽省推出的一项围绕亩均技术改造投资、亩均税收、亩均营业收入等主要指标,对工业企业实施综合评价,以促进亩均效益最大化、工业转型升级、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改革。
- 17. "标准地": 在完成建设项目相关区域性统一评估基础上,明确建设项目投资、能耗、环境、建设、亩均税收等控制性指标,履约承诺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

- 18. 三类地: 批而未供土地、闲置建设用地、工业低效土地。
- 19. 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九件事":每个省级以上开发区编制一个主导产业规划、绘制一张主导产业招商地图、制定产城一体发展规划、结合主导产业对接行业协会、搭建一个产业创新平台、建好一个融资平台、建立一支专业化队伍、培育一两个龙头企业、明确一个对标学习园区。
- 20. "四送一服":送新发展理念、送支持政策、送创新项目、送生产要素,服务经济实体。
- 21. "放管服": 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 22. "五清一改":清理村内 塘沟,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 产废弃物,清理乱搭乱建、乱堆乱 放,清理废旧广告牌,清理无功能 建筑,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 良习惯。
- 23. 河湖"清四乱": 清理整治 乱占、乱采 、乱堆、乱建等影响 河湖生态环境的行为。

24. "四个不摘": 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25. "三保障": 义务教育有保障、基本医疗有保障、住房安全有保障。

26. "万企兴万村": 力争动

员一万家民营企业及商(协)会组织,助力一万个行政村脱贫成果稳定巩固,为乡村实现全面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27. "三变": 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东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至县推进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 占比推进方案的通知

东政办秘〔2022〕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东至经济开发区、大渡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东至县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占比推进方案》已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2年1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至县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 制造业占比推进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池州市推进制造业加快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占比推进方案的通知》(池制造办〔2021〕1号)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制造业做强做优做大,进一步稳定提高全县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以下简称"制造业占比"),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抢抓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机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主攻方向,坚持创新驱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型升级传统产业,实施"1122"产业提质工程,推动全产业链、产业集群优化升级,构建"1+4+3+1"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制造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形成能

级更高、结构更优、创新更强、动能更足、效益更好的发展新格局。 到 2025 年,全县制造业占比完成县"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二、产业方向

(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入推进"三重一创"建设,积极发展生物医药、化工新材料、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在技术研发、主导产品、重点项目、龙头企业、产业基地建设上实现新的突破,建成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加快建设装备制造基地、绿色食品基地。

(二)转型升级传统产业。围绕产业集群化、特色化、生态化发展,聚焦推进袜业箱包服装等传统产业,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和优势,推进科技创新、数据+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提升传统产业竞争力、附加值、影响力。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企业梯队培育。以

切实有效的惠企政策提振企业信心、激发企业活力,加强龙头企业支持,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推动小微企业上规模,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打造优秀的企业梯队。"十四五"期间,全县每年新增规模以上企业18户、省级"专精特新"2户、省高成长型小微企业1户,力争"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实现零的突破。

(二)强化企业主体培育。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实施制造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战略,打造一批制造精品。实施企业家培训提升工程,引导企业建立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力争到2025年,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5户,累计培育安徽工业精品2个、省级新产品6个。

(三)提升集群产业链水平。 大力推进优势产业"强基础"、基础产业"补短板"、特色产业"锻 长板"、未来产业"抢布局"。培育 壮大新材料、医药、高端装备制造 等新兴产业,健全完善"1+4+3+1" 产业体系。编制重点产业发展规划, 开展稳链补链延链强链行动,增强 产业链韧性。到 2025 年,形成 1 个三百亿(现代化工)、1 个一百 亿(钙产业)、2个五十亿产业(绿 色食品、智能装备制造)、2 个二 十亿产业(袜业箱包服装、文旅大 健康)集群。

(四)推进开发区"二次创业"。 修编完善省级开发区发展规划,推 行"亩均论英雄"改革,创新管理 体制机制,深入推进"一区多园" 模式,至少共建2个"园中园", 打造2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提 升开发区综合承载力,推动开发区 高质量发展。

(五)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设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平台和产业创新联盟,开展联合攻关,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支持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产品应用,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十四五"期间,累计建成省级研发中心 10 家、新增"三首"产品4项。

(六)实施新技改工程。加快企业新一轮技术改造,加速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开展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提升行动,加快构建"四位一体"绿色制造体系。加快僵尸企业、低效企业的处置,提高开发区亩均税收和土地容积率。"十四五"期间,每年滚动实施亿元以上重点技术改造项目12个以上、新增省级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3个;制造业投资增速高于全县经济增长水平5个百分点;累计培育省级绿色工厂2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占比工作专项协调小组,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统筹协调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制造业占比。各地要不断推进制造业做大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效。县协调小组办公室要发挥牵头职责,县有关部门要主动靠前指导协调,做好年度目标任务跟踪落实。将各地落实情况纳入"十四五"时期县

政府对各乡镇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定 期对各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情况 进行调度、通报、督查。

(二)强化要素保障。加强土 地要素保障,全面开展"三类地" 综合整治,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 供给,在东至经济开发区、大渡口 经济开发区推行"标准地"改革。 加强金融要素保障。开展数字赋能 普惠金融专项行动,培育多层次资 本市场,鼓励企业开展直接融资, 鼓励银行提高中长期贷款比例,稳 步扩大和提升制造业贷款规模和 比重。加强人才保障,出台特殊人 才引进实施办法,破解企业引才留 才难题。推动能耗、环境容量提级 管理,严格落实分层分类调度机制。

(三)强化政策扶持。支持企业申报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省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服务专项资金、省支持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市推进制造业发展和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奖补资金、市支持科技创新奖补资金等各类项目资金,出台落实县推动制造业发展奖补政策,加

快"专精特新"企业、高成长性企业、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拉动项目投资,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

(四)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常态高效的政企沟通机制,营造支持企业发展的良好环境,每季度召开企业家座谈会,面对面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研究解决有关问题。常态化开展"四送一服"双千工程活

动,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做实"评议机关、评比窗口、考评股长"活动,实施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正负面清单。尊重企业家,鼓励民营企业参与长三角产业联盟,开展重组合作。

附件: 县推进制造业高质量 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 占比工作专项协调小 组成员名单 附件

县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 占比工作专项协调小组成员名单

一、主要职责

统筹协调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稳定提升制造业占比工作,研究推进相关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发展中的普遍性及重点问题,组织督导考核。

二、组成人员

组 长:张 焕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金仁安 县科经局局长

成 员:何理达 县科经局总工程师

胡积周 县发改委副主任

吴建设 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工委委员

郭昌友 县人社局副局长

刘满华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金瑞安 县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

郝家来 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

王友成 东至经开区党工委委员、经济发展局局长

方升和 大渡口经开区党工委委员、副主任

吴 俊 尧渡镇党委委员

李 洋 东流镇政府副镇长

周泽牛 大渡口镇政府副镇长

查一平 胜利镇政府副镇长

吴义敏 香隅镇政府副镇长

曾志平 张溪镇党委委员

胡学全 洋湖镇党委委员

江 超 葛公镇政府副镇长

林 含 官港镇政府副镇长

林贝贝 木塔乡党委副书记、副乡长

谢相丞 花园乡党委副书记、副乡长

章志祥 昭潭镇党委副书记

王建明 泥溪镇政府副镇长

郑根杰 青山乡党委副书记、副乡长

施俊龙泉镇党委副书记、副镇长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科经局,承担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金仁安 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何理达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东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至县危险 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东政办秘〔2022〕3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东至经济开发区、大渡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东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经县政府第 17 届 5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3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 总 则

1.1 编制目的

为及时有效地处置危险化学 品生产安全事故,增强防范危险化 学品事故风险和应对事故处置的 能力,最大限度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 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第708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5号)、《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安徽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安徽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

预案》、《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池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池州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版)、《池州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东至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东至县行政区 域内,在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 储存、使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下 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对 工作:

- (1) 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 (2)超出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应急处置能力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 (3) 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 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认为需要启 动县级应急预案处置的危险化学

品生产安全事故。

本县涉及危险化学品领域生 产安全事故的应急预案,要与本预 案相协调。

1.4 工作原则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 急处置工作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 一,统一领导、分级应对,属地为 主、条块结合,依法规范、科学处 置的原则。

1.5 事故分级

- 1.5.1 一般事故(Ⅳ级)
- (1) 已经或可能造成 3 人以 下死亡,或3人以上10人以下重 或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 事故:
- (2) 因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爆 炸, 需紧急疏散、转移群众 5000 人以下的事故:
- (3) 危险化学品泄漏难以堵 住,需要倒罐过驳作业,或危险化 学品槽罐倾覆,需要调用吊车吊装 作业的事故:

委会)应急处置能力的;

- (5) 县政府认为有必要响应 的危险化学品事故。
 - 1.5.2 较大事故(III级)
- (1) 已经或可能造成 3 人以 上 10 人以下死亡, 或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 1000 万元以 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 事故:
- (2) 因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爆 炸, 需紧急疏散、转移群众 5000 人以上1万人以下的事故。
 - 1.5.3 重大事故(II级)
- (1) 已经或可能造成 10 人 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 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 上 100 人以下重伤, 或 5000 万元 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 事故。
 - (2) 因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爆 炸, 需紧急疏散、转移群众1万人 以上 5 万人以下的事故。
 - 1.5.4 特别重大事故(I 级)
 - (1)已经或可能造成 30 人 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重伤, (4)超出各乡镇人民政府(管 或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

故;

(2)因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爆炸,需紧急疏散、转移群众5万人以上的事故。

2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领导机构及职责

成立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 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以下简称县 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全县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 置的组织领导和指挥协调工作。

总指挥长:由县政府分管安全 生产工作的副县长担任。

副指挥长:由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

成员:由县委宣传部、县政府 办公室、应急管理局、公安局、卫 健委、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分局、 消防救援大队、科经局、气象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民政局、财政局、 人社局、工会等部门负责同志组成。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 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 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 2.1.1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 (1)负责组织实施危险化学 品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并根据危险 化学品事故实际情况,协调其他有 关部门和单位开展现场救援工作;
- (2)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后, 组织人员赶赴事故现场进行现场 指挥,成立事故现场指挥部,批准 现场救援方案,组织现场抢救,决 定启动县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 援预案;
- (3) 统一调配施救人员、物 资、器材,及时发布现场信息;
- (4)负责组织全县危险化学 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监督检查有 关单位以及危险化学品企业的事 故应急救援演练。参与事故调查处 理。
- 2.1.2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 (1) 汇集、分析、整理并上 报事故或险情和应急处置救灾进 展情况;
 - (2) 贯彻县危化应急救援指

挥部的命令和决策;

- (3)协调并通知指挥部各成 员单位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开展相 关抢险救援工作;
- (4)编制、管理、修订县级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 援预案,起草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 部文件;
- (5)组织各危化应急抢险救援队培训、演练工作;
- (6) 完成县危化应急救援指 挥部交办的其它事项。
- 2.1.3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 (1) 县委宣传部:负责事故 对外新闻发布和新闻报道工作。在 相关媒体上及时发布应急疏散和 区域警戒等重要公告。
- (2)县政府办公室:协调督 促各成员单位参与事故的抢险救 援工作,检查各成员单位责任落实 情况。
- (3)县应急管理局:监督检查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制定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全县应急救

援模拟演习;牵头负责建立应急救援专业组,组织专业人员开展应急救援咨询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事故调查处理;监督危化企业做好必要的应急物资储备,组织协调应急救援物资保障。

- (4)县公安局:负责事故现场及周边人员的疏散和现场警戒,保护事故现场。负责道路交通管制工作,保障救援道路的畅通。
- (5) 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制定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预案。负责组织事故现场扑灭火灾,控制易燃、易爆、有毒物质泄漏和有关设备容器的冷却,搜救伤员。事故得到控制后负责洗消工作。
- (6)县卫健委:负责制定受 伤人员治疗与救护应急预案。确定 受伤人员救护与治疗的定点医院, 培训相应医护人员,指导定点医院 储备相应的医疗器材和急救药品。 负责事故现场调配医务人员、医疗 器材、急救药品,组织现场救护及 伤员转移。负责统计伤亡人员情况, 及时通报受伤人员的医疗救治情

况。负责事故现场卫生防疫工作。

- (7)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事故现场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的处置,并对应急储备物资采购进行监督管理。
- (8)县生态环境分局:负责 危险化学品对环境污染的监测,提 出控制措施,事故得到控制后指导 消除现场遗留危险物质对环境产 生的污染。
- (9)县气象局:负责事故现 场气象数据的测定、分析和预报气 象情况。
- (10)县民政局、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县工会:负责群众 转移安置、善后处置和工伤保险相 关事宜。
- (11)县财政局:负责事故应 急处置经费保障。
- (12)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抢险物资的运输,保障救灾人员和救灾物资及时到达以及疏散人员的安全运输。
 - 2.2 现场指挥部及其职责

根据事故处置工作需要,由县

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相关成员单位成立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由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长担任。下设11个应急救援专业组和1个抢险救援队。

- 2.2.1 综合协调组:负责综合 协调各专业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 应急救援信息的传递,督促各专业 组完成事故现场救援指挥部下达 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应急救援情 况的汇总和应急救援工作的对外 联系,现场救援指挥部交办的其他 工作。由县政府办、县应急管理局 有关人员组成。
- 2.2.2 施救处置组:负责事故 危害区域的寻情、侦察、救生、控 险、排险、灭火、洗消。由县公安、 应急、市场监管、消防、园区应急 救援指挥中心、企业抢险救援队和 有关事故应急救援单位组成。
- 2.2.3 医疗救护组:负责抢救伤员,并根据需要在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确保伤员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由县卫健委及相关部门、疾病控制

和医疗救治单位组成。

- 2.2.4 疏散警戒组:负责对现场危险区域内无关人员的疏散、撤离,负责事故现场的警戒和治安管理,维持现场秩序。由县公安、交通等有关部门和事故单位组成。
- 2.2.5 物资保障组:负责应急 救援器材和物资的供应,并组织车 辆运输。由县商务、交通、公安交 警以及乡镇政府(管委会)组成。
- 2.2.6 环境监测组:负责环境 质量的即时监测和气象资料的提 供,确定环境污染因子的成分及浓 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 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做好环境 污染的控制、处置工作。由县生态 环境分局、气象有关部门组成。
- 2.2.7技术专家组:负责对事 故应急救援提出施救方案和突发 情况的处置对策、措施,界定危险 区域,指导应急救援技术工作,提 供应急救援技术咨询。由县级安全 生产专家库(石油、化工、压力容 器、环保、职业卫生等)中有关专 家组成。

- 2.2.8 后勤保障组:负责应急 救援的通信、交通、供电、食宿, 以及事故的善后处置等后勤保障 工作。由事发乡镇政府(管委会) 等相关部门负责。
- 2.2.9 善后安抚组:负责伤亡 人员的抚恤、安置、伤亡人员的亲 属安抚接待,遇难遗体、遗物的处 理等工作。由县人社、民政、财政 和事发乡镇政府(管委会)负责。
- 2.2.10 事故调查组:负责事 故现场勘察,对事故车间及相关设 施进行拍摄取证,收集整理事故相 关物证,组织技术专家查 明事故原因,认定事故性质。由县 应急、公安、工会、监察、检察院 等部门负责。
- 2.2.11 舆情应对组:负责关 注各大媒体有关事故的相关报道, 加强网上舆情监控,做好有关新闻 媒体接待,及时掌握各工作组工作 信息,负责事故及救援有关情况的 报道工作。由县委宣传部、县网宣 办等相关部门负责。
 - 2.2.12 抢险救援队: 组织并

实施抢险行动,对抢险行动方案提出修改建议,及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抢险进展情况。由县消防大队、园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和企业抢险救援队人员组成。

2.3 应急联动机制

2.3.1 应急救援值守制度

实行领导带班的 24 小时应急 值守制度,值守人员要坚守岗位, 不得随意脱岗、漏岗,并做好值守 记录,接到报告后应及时将事故地 点、时间、性质等信息要素通知带 班领导,并根据带班领导的指令及 时向应急指挥中心和上级有关部 门报告。

- 2.3.2发生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需要县级有关部门或单位(含派出机构)提供帮助支持的,由县应急指挥中心协调处理,形成共同应对处置的应急联动机制。
- 2.3.3在超过本级或规定权限的应急工作指令时,要在第一时间迅速向上级报告;遇有特别紧急情况,应当边处置边报告。

3 预警预防机制

3.1 预防

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要 对辖区内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 的"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的 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 学品和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 患进行普查,建立重点监控企业名 单,形成风险隐患、救援物资、专 家队伍、避难场所等应急资源信息 数据库,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 条例》有关规定,做好应急准备工 作。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使用、运输企业应当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加强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和检测、监控工作,强化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生产经营系统、装置和岗位的重点管控。建立健全应急救援配套体系,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加强应急教育培训,使从业人员熟悉应急措施,掌握防护装备和救援设备的使用方法,提高应对突发灾害的能力;

与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社区建立 应急互动机制,制定保护周边群众 安全的防护措施。

遇恶劣天气、重大活动、重要 节假日、交通事故、突发事件等, 公安机关可以临时限制危险化学 品运输车辆通行,并做好告知提示。

3.2 预警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 使用、运输企业生产设施及环境异 常可能导致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当 发布本单位安全生产预警,并及时 向事发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职责的主管部门报告。

各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职责的部门应落实安全生产监测 预警工作,当研判可能发生生产安 全事故时,应及时向涉险单位发布 预警信息,报告本级人民政府(管 委会)并通报同级应急管理部门; 当可能影响邻近县级区域时,接到 通报的应急管理部门应及时通报 相邻区域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当可 能发生的事故超过本级政府处置 能力时,应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及 有关部门报告。接到报告的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及时研判、处置。

3.2.1 预警级别

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 故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势态和可 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对可以预警的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预警 级别,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 级,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 色标识,一级为最高级别。根据事 态发展,发布单位可适时调整预警 级别并重新报告、通报和发布有关 预警信息。安全生产预警分级按照 《东至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规定执行。

3.2.2 预警发布

预警信息要采取有效措施向 可能受影响人群发布,要充分发挥 东至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 统作用,或通过广播、电视、报刊、 通信、信息网络、手机、警报器、 宣传车、新媒体或组织人员逐户通 知等方式进行,对老、幼、病、残、 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 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 的公告方式。

预警公告内容包括: 预警原因、 预警级别、预警区域或场所、预警 时间、影响估计及应对措施、发布 机关等。

预警信息原则上由县级人民 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的部门发布;跨行业领域或跨行政 区域的预警由应急管理部门发布。 涉及跨县(区)区域的,三、四级 预警由相邻县(区)人民政府(管 委会)应急管理部门联合或分别发 布,一、二级预警由县应急管理局 提请市应急管理局同时组织发布。

3.2.3 预警行动和解除

预警信息发布后,预警区域内 各有关单位要采取有效预防措施 预防事故发生。生产经营单位应当 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设施检查监 测,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防范应对工 作,必要时组织停产撤人;并组织 应急队伍和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做 好应急准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 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 部门根据预警级别和实际情况以

及分级负责的原则,采取下列一项 或多项措施:

- (1)组织收集、分析事故险情信息,研判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制订预警行动方案,建立并保持信息渠道畅通。
- (2)组织协调涉险区域有关 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事故 或降低事故危害。必要时采取区域 警戒和管制,疏散转移和妥善安置 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限制使用或 关闭易受事故危害的场所。
- (3)通知应急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通知相关单位做好应急资源准备。
- (4)及时发布事态信息,公 布应急措施,回应社会关切,维护 社会正常秩序。

当安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按 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由 发布单位立即宣布解除警报,终止 预警行动,解除已采取的有关措施。

3.3 事故信息报告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包括事故发生区

域的管理单位,下同)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报告本单位负责人。情况紧急时,可直接向事发地县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远离单位的事故,事故单位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拨打119报警。

事故单位负责人接报后,应于 1小时内向事发地县级以上应急管 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职责的部门报告。需要政府提供应 急支援的,应当立即报告。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依照规定向本级政府及应急管理部门、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事故,并通报可能受影响的地区、部门和单位;按规定启动应急预案,需要上级支援的立即上报请求支援。

4 应急响应

4.1 响应分级

按事故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 影响范围,将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 响应级别分定为 I 级响应、II 级响 应、III级响应、IV级响应。事故发生后,事发单位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超出本级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时,及时报请上一级危化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启动上一级危化应急预案实施救援。

4.1.1出现下列情况时启动 I 级响应:在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过程中发生的特别重大火灾事故、爆炸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已经严重危及周边地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重伤,或 1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或特别重大社会影响,事故事态发展严重,且亟待外部力量应急救援等。

4.1.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启动II 级响应:在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等过程发生的火灾事故、 爆炸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已经危及周边地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50

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 或 5000 万 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事故直接经 4.2.1 事故等级达到IV级,本 济损失,或重大社会影响等。

- 4.1.3出现下列情况时启动Ⅲ 级响应: 在化学品生产、经营、储 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危险化学品 处置等过程发生的火灾事故、爆炸 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 事故,已经危及周边地区居民的生 命财产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3人 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或 较大社会影响等。
- 4.1.4 出现下列情况时启动Ⅳ 级响应: 在化学品生产、经营、储 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危险化学品。 处置等过程发生的火灾事故、爆炸 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 事故,已经危及周边地区居民的生 命财产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3人 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下重伤,或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或 一定社会影响等。

4.2 预案启动条件

- 预案进入启动准备状态。
- 4.2.2 下列情况下, 启动本预 案:
- (1) 发生Ⅳ级及以上响应条 件的危险化学品事故:
- (2)接到乡镇(管委会)政 府关于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增援 请求:
- (3)接到上级关于危险化学 品事故救援增援的指示:
- (4)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认为有必要启动。

4.3 响应程序

- 4.3.1 讲入启动准备状态时, 根据事故发展态势和现场救援进 展情况,执行如下应急响应程序:
- (1)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办公室接到事故或险情报告后,立 即向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事故情况:
- (2) 具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办公室要密切关注、及时掌握事态 发展和现场救援情况,及时向县危

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 (3)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办公室要通知有关专家、县政府负 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做好应急准备;
- (4)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要向事故发生地人民政府提出事 故救援指导意见;
- (5)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要派有关人员和专家赶赴事故现 场指导救援;
- (6)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要提供相关的预案、专家、队伍、装备、物资等信息,组织专家咨询。
- 4.3.2 进入启动状态时,根据 事故发展态势和现场救援进展情况,执行如下应急响应程序:
- (1)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办公室要及时不断地向县危化应 急救援指挥部和县突发事件应急 管理委员会报告事故发展情况;
- (2)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要组织专家咨询,提出事故救援协 调指挥方案,提供相关的预案、专

家、队伍、装备、物资等信息;

- (3)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人员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成 立现场指挥部、协助指挥抢险救援;
- (4)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办公室要通知有关部门做好交通、 通信、气象、物资、财政、环保等 支援工作;
- (5)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要调动有关队伍、专家组参加现场 救援工作,调动有关装备、物资支 援现场救援;
- (6)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要及时向公众及媒体发布事故应急救援信息,掌握公众反映及舆论动态,回复有关咨询。

4.4 指挥和协调

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救援指挥坚持属地为主的原则。事故发生后,发生事故的企业应当立即启动企业预案,组织救援,并逐级上报政府安全生产管理部门,根据事故事态的发展,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启动各级政府应急预案,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按照相关处置预

案,统一协调指挥事故救援。本预 案启动后,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 协调指挥的主要内容是:

- (1)根据现场救援工作需要和全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的布局,协调调动有关的队伍、装备、物资,保障事故救援需要;
- (2)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参与指导现场救援工作,提出救援方案,制定防止事故引发次生灾害的方案,责成有关方面实施;
- (3)针对事故引发或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发布预警信息,适时通知有关方面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 (4)协调事故发生地相邻地 区配合、支援救援工作;
- (5)必要时,请驻地部队和 武警参加应急救援。

4.5 现场紧急处置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 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危化 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 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采 取紧急处置措施。 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将危险化学品事故分为: 火灾事故、爆炸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针对上述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特点,其一般处置方案和处置方案要点分别如下:

- 4.5.1 危险化学品事故一般处 置方案
- (1)接警。接警时应明确发 生事故的单位名称、地址、危险化 学品种类、事故简要情况、人员伤 亡情况等。
- (2)隔离事故现场,建立警戒区。事故发生后,启动应急预案,根据化学品泄漏的扩散情况、火焰辐射热、爆炸所涉及到的范围建立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
- (3)人员疏散,包括撤离和就地保护两种。撤离是指把所有可能受到威胁的人员从危险区域转移到安全区域。在有足够的时间向群众发出警报并可以做到有序撤离准备的情况下,撤离是最佳保护措施。一般是往上风向撤离,必须

有组织、有秩序地进行。就地保护 是指人进入建筑物或其它设施内, 直至危险过去, 当撤离比就地保护 更危险或撤离无法进行时,采取此 项措施。可指挥建筑物内的人,关 闭所有门窗,并关闭所有通风、加 热、冷却系统。

- (4) 现场控制。针对不同事 故,开展现场控制工作。应急人员 应根据事故特点和事故引发物质 的不同, 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
 - 4.5.2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2) 确定引起火灾的物质类 别(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
- (3) 所需的火灾应急救援处 置技术和专家。
- (4) 明确火灾发生区域的周 围环境。
- (5)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 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6) 确定火灾扑救的基本方 法。
 - (7)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

果(含火灾与爆炸伴随发生的可能 性)。

- (8)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 果对周围区域的可能影响规模 和程度。
- (9) 火灾可能导致后果的主 要控制措施(控制火灾蔓延、对临 近设施进行降温保护、人员疏散、 医疗救护等)。
- (10)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 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 队伍等)。
- (1) 确定火灾发生位置。 4.5.3 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爆炸地点。
 - (2)确定爆炸类型(物理爆
 - (3)确定引起爆炸的物质类 别(气体、液体、固体)。
 - (4) 所需的爆炸应急救援处 置技术和专家。
 - (5)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 境。
 - (6)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 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确定爆炸可能导致的后

果(如火灾、二次爆炸等)。

- (8)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后果 的主要控制措施(再次爆炸控制手 (10) 泄漏扩散趋势预测。 段、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 护等)。
- (9)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 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 队伍等)。
- 4.5.4 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 泄漏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泄漏源的位置。
- (2) 确定泄漏的化学品种类 (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
- (3) 所需的泄漏应急救援处 置技术和专家。
- (4)确定泄漏源的周围环境 (环境功能区、人口密度、点火源 等)。
- (5) 确定是否已有泄漏物质 进入大气、附近水源、下水道等场 所。
- (6)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 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 确定泄漏时间或预计持 续时间。

- (8) 实际或估算的泄漏量。
- (9) 气象信息。
- (11)明确泄漏可能导致的后 果(泄漏是否可能引起火灾、爆炸、 中毒等后果)。
- (12)明确泄漏危及周围环境 的可能性。
- (13)确定泄漏可能导致后果 的主要控制措施(堵漏、工程抢险、 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14)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 援力量(消防部队、防化兵部队等)。

4.6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特点 及其引发物质的不同以及应急人 员的职责,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 应急救援指挥人员、医务人员和其 他不进入污染区域的应急人员一 般配备过滤式防毒面罩、防护服、 防毒手套、防毒靴等:工程抢险、 消防和侦检等进入污染区域的应 急人员应配备必要的相应防护器 具:同时做好现场毒物的洗消工作 (包括人员、设备、设施和场所等)。

4.7 群众的安全防护

根据不同危险化学品事故特点,组织和指导群众就地取材(如毛巾、湿布、口罩等),采用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保护自己。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疏散程序(包括疏散组织、指挥机构、疏散范围、疏散方式、疏散路线、疏散人员的照顾等)。组织群众撤离危险区域时,应选择安全的撤离路线,避免横穿危险区域,禁止向事故源下风向撤离。进入安全区域后,应尽快去除受污染的衣物,防止继发性伤害。

4.8信息发布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和县 委宣传部,对事故相关信息进行综 合分析,统一对外发布。未经应急 救援现场指挥部批准,参与处置工 作的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对外发 布事故信息。

4.9 应急结束

现场指挥部确认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危害已经消除后,安排人员对现场进行清理,撤除警戒,由

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长 宣布应急结束。各启动了应急响应 的单位要及时终止响应。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事发地乡镇政府(管委会)牵 头组织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 置、补偿,征用物资补偿,灾后重 建,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 项。尽快消除事故影响,安抚受害 和受影响人员,保证社会稳定,尽 快恢复正常秩序。

5.2 保险

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后,积极 督促有关保险经办机构及时查勘 理赔,提供快速便捷的理赔服务, 必要时可预付理赔款。

5.3 恢复重建

对受事故损害的公共区域,在 应急救援行动结束后,由事发地乡 镇政府(管委会)组织有关部门和 专家进行评估,制定生产安全事故 造成财产和环境损害的恢复方案 和计划,并组织实施。

5.4 总结评估

应急救援结束后,县应急管理局(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应总结分析应急救援工作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救援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形成报告,报送县政府和有关部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进行。

6保障措施

6.1 通信保障

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和有 关部门要建立健全本地区本部门 本单位事故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应 急值班电话应 24 小时畅通;县危 化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单位负责 本部门、本系统相关信息收集、分 析和处理,按规定向县危化应急救 援指挥部办公室报送;各级各有关 部门应当掌握本区域内所有应急 机构和相关部门的通信联系方式;通信主管部门要保障应急期间的 通信联络和信息传递。

6.2 救援装备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会同东至经济

开发区管委会和县人民政府负有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 责的部门共同组织、协调和指导危 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建设, 建立完善共享的特种救援装备数 据库和调用制度,保证应急状态时 调用。专业应急救援机构应掌握专 业的特种救援装备情况,各专业队 伍要按规定配备必要的装备。

6.3 应急队伍保障

县人民政府负有危险化学品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单位)应当建立本行业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形成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 伍体系。建立以消防救援大队为主导,华尔泰等骨干企业、天润化工设备公司、周边社会救援力量和企业自身救援队伍为辅助的应急救援体系。县公安、消防、卫健、应急、环保、市场监管等部门以及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危化品专业应急救援队伍。

6.4 交通运输保障

县交通运输部门根据需要及

时提供运输保障。县公安部门对事 故现场进行道路交通管制,开设应 急救援特别通道。县交通运输、公 路等部门应对受损道路迅速组织 抢修,确保救灾物资、器材和人员 的运送,形成快速、高效的应急运 输系统。

6.5 医疗卫生保障

县卫健部门负责医疗卫生保 障工作,应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预 案。

6.6 治安保障

县公安部门负责事故现场警 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点地区、 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 备的防范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必 要时及时疏散群众,维护社会秩序 的稳定。

6.7 物资保障

县直有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和相关企业应当建立事故应急救援设施、设备、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各应急救援队伍和相关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和

需要配备应急救援装备。县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完善应急物资信息管理和调用制度,保证应急状态时调用。在应急状态下,事故发生地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物资储备不足时,报请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协调物资调运。

6.8 资金保障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做好应急 救援必要的资金准备。事故应急救 援资金首先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 事故责任单位暂时无力承担的,由 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协调解决。 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无法解决 的,应及时报请县人民政府协调解 决。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日常运行、 专家队伍建设、事故演练、事故紧 急救援装备等费用列入政府财政 预算。

6.9 技术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及东至经开区 管委会应建立县级危险化学品安 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专家库,完善 专家管理和联系制度,为应急救援 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加强与危险 化学品领域事故应急救援装备设 备生产经营单位的沟通联系,对相 关紧缺技术的发展给予大力支持; 充分发挥相关行业、领域的机构和 专家的作用,组织研发专业处置技 术,加强技术储备。

6.10 宣传培训和演练

广泛开展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常识的宣传工作,提高全民安全生产和应急避险意识。为全面提高抢险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和专业水平,依托中石化安庆分公司设立的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对各级应急指挥人员、技术人员和应急队伍进行相关专业培训和战术培训。适时组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7 附 则

7.1 奖惩与责任追究

对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工

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依据 《安全生产法》给予表彰和奖励; 对不履行行政法定职责,造成严重 后果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行政处分 和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2 联系方式

县应急管理局(县危化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电话: 0566-5298259

7.3 预案管理

- (1)本预案由县应急管理局 会同县政府办公室制定并负责解 释。
- (2) 有关部门应按照职责制 定相应的救援预案。
- (3)本预案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 (4)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东至县农业农村局 东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东至县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 支持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东农〔2022〕30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农〔2016〕857号〕和《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补充通知》(皖财农〔2021〕421号)精神,经县政府领导同意,制定《东至县 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执行。

东至县农业农村局 东至县财政局 2022年2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至县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农[2016]857号)和《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补充通知》(皖财农[2021]421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严格补贴发放政策

(一)补贴对象。2022 年耕 地地力保护补贴对象原则上为全 县所有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 民。享受补贴的对象要确保承包的 耕地不撂荒、地力不下降,以绿色 生态为导向,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 利用水平,引导农民综合采取秸秆 还田,深松整地,减少化肥农药用 量、施用有机肥等措施,切实加强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自觉提升耕地 地力。

(二)补贴面积。2022 年耕 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以土地确权 登记面积为依据,土地没有确权的,按原二轮承包面积为依据。对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非农业征(占)用耕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以及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得给予补贴,对抛荒一年以上的,取消次年补贴资格。

(三)补贴资金及标准。2022 年补贴标准,根据省下达我县耕地 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与以前年度的 结转资金的总额、全县核准的补贴 面积,予以确定亩均补贴金额。

二、严格发放程序及要求

(一)加强补贴面积核实工作。 按照"据实申报、村组审核公示、 乡镇核查统计公示、县级进行实地 抽查复核"的程序核定补贴面积。 各乡镇政府要严格对照补贴要求 和标准,核准核实好补贴面积,对 于不符合补贴依据的面积,严格清 理核减。对申报国有及集体补贴面 积的,需提供土地承包合同复印件,对不符合补贴标准的将不予补贴。

- (二)规范补贴发放程序。各 乡镇应按照财政惠农补贴资金管 理发放要求,编制补贴资金发放清 册,经乡镇财政分局、县农业农村 局审批后,由县财政局终审并打卡 发放到户。
- (三)严格把握重点环节。各 村负责落实好《东至县 2022 年耕 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登记清册(代 公示)》的编制(相关表格附后), 并在村部所在地或人口相对集中 处,分村组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 少于7天, 公示无异议后, 于3月 30 日前报送至乡镇。各乡镇核查 统计后在公示栏公示,公示无异议 后,于4月10日前录入财政惠农 补贴资金管理发放平台并报送县 农业农村局复核。具农业农村局复 核后,向县财政局上报补贴面积基 础数据,为补贴资金测算、拨付、 发放等提供依据。补贴面积及补贴 标准核定后,各乡镇应于4月25 日前完成财政惠农补贴资金管理

发放平台补贴发放清册造册工作, 确保 4 月 30 日前由县财政局打卡 发放完毕。

三、切实加强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主动顺应农业发展新形势的重要举措,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农业生产领域的具体体现。事关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农业农村发展大局,事关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谋划、慎密组织,抓紧抓实该项工作,确保国家的惠农政策落到实处。
- (二)明确管理职责。各乡镇 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督促指 导各村认真做好补贴面积的统计、 核实、公示及汇总上报工作;县农 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对全县补贴面 积数据的审核、上报;县财政部门 负责做好补贴资金测算、发放和资 金监管工作。
- (三)做好政策宣传。各乡镇 要充分利用当地电子字幕、手机短 信、广播、报刊或网络等形式,广

泛宣传补贴政策,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设立热线电话(县农业农村局:5299727,县财政局:7015376),接受农户和媒体咨询、监督。

(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是用于农户耕地地力保护,确保耕地地力不下降。主要用途为整理沟渠、秸秆粉碎还田、深耕整地、残膜回收、减少农药化肥用量、施用有机肥等(国有、集体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用途相同,不得挪作它用)。

(五)严明工作纪律。耕地地

力保护补贴政策落实过程中,要切实坚持"五到户"原则,即:政策宣传到户、资金落实到户、清册编制到户、张榜公示到户、补贴兑现到户。县成立由县政府督办室、督查组,督查指导全县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强化对补贴工作的监督检查。对在补贴实施过程中,参与骗取补贴款或不认真履行职责造成财政资金损失的,按照《财政资金损失的,按照《财政违法处罚条例》及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并进行处罚,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办法

东人社秘〔2022〕1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现结合我县实际,就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提出如下实施办法。

一、强化劳务输出促进稳定就 业

进一步加大有组织劳务输出 工作力度,将脱贫人口、农村低收 入人口作为优先保障对象,切实摸 清就业意愿、就业状况、就业地点、 劳动能力、技能水平等底数实情, 为有集中外出务工需求的提供有 组织劳务输出和便利出行服务(县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乡村振兴 局分工负责)。综合利用"春风行 动""就业援助月""就业帮扶活动 周"等各类活动,发挥门户网站、

"两微一端"等多媒体平台作用, 加强脱贫人口就业岗位归集发布; 常态化开展"2+N"招聘活动(县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落实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培训补贴、社 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 鼓励企业积极吸纳脱贫人口就业 (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局分工负责)。将就业转失业脱贫 劳动力纳入就业困难人员范围,优 先帮助尽快转岗就业:鼓励、扶持 劳务中介机构和劳务经纪人开展 有组织的劳务输出,对面向脱贫人 口开展有组织劳务输出的经营性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按每人500元 的标准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建立 脱贫人口信息台账;按规定对跨省 就业的脱贫人口适当安排一次性 交通补助,由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 助资金列支(县乡村振兴局负责)。

二、发展乡村产业拓宽就业渠道

结合农业生产特点,支持发 展特色种植业、林草特色产业、规 模养殖业和种植业结合循环农林 业,大力发展农林产品加工业、农 林产品物流冷链和产销对接等相 关产业,聚焦发展乡村休闲旅游、 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立足县 域布局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精深加 工和综合利用加工,不断拓宽农民 工就业创业渠道(县农业农村局牵 头)。健全完善"四带一自"产业 帮扶机制,鼓励支持有条件、有意 愿的村建设一批村级乡村振兴光 伏电站,支持龙头企业、农民合作 社、家庭农场、能人大户等新型经 营主体大力发展生态友好型产业 (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县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基本公共 服务建设项目中,优先安排脱贫人 口、农村低收入人口从事相关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牵头)。

三、加码就业载体建设提升吸纳就业能力

继续发挥就业帮扶车间(原就业扶贫车间)、龙头企业等就业

载体作用,创造更多就地就近就业 机会, 吸纳更多脱贫人口就业(县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乡村振兴 局按职责分工负责)。结合基层特 别是村级公共就业创业和社会保 险服务需求,继续规范建设就业帮 扶驿站 (原就业扶贫驿站), 因地 制官拓展丰富功能,打造综合性服 务机构(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牵头)。遴选一批热心公益、交通 便利、待遇较高的企业为就业帮扶 基地 (原就业扶贫基地), 鼓励就 业帮扶基地、爱心企业等各类市场 主体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和培训机 会,引导更多脱贫人口、农村低收 入人口稳定就业(县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牵头)。延续支持就业帮扶 车间、就业帮扶驿站、就业帮扶基 地等各类载体费用减免以及地方 实施的各项优惠政策(县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牵头)。

四、鼓励农民工返乡创业带动就业

进一步优化返乡下乡创业环境,落实税费减免、场地安排、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一次性创业补

贴和创业培训等扶持政策,不断探 索创业融资、创业奖补和用地保障 等领域的激励措施,加大政策宣传 力度引导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入乡 创业、乡村能人就地创业,帮助有 条件的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 自主创业;加强返乡创业载体建设, 充分利用现有园区资源建设一批 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与度 高的特色产业基地、返乡入乡创业 园、创业孵化基地,对新认定的省 级农民工创业示范园给予 120 万 元资金补助(县财政局、县人力资 源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局、县 乡村振兴局、县发展改革委按职责 分工负责)。大力推进农村创业致 富带头人培育(县农业农村局、县 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

五、引导建立新业态灵活就业 通道

支持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 人口通过临时性、非全日制、季节 性、弹性工作等多种形式实现灵活 就业,鼓励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 人口通过从事个体经营,开办特色 小店,创办投资小、见效快、易转 型、风险小的小规模经营实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税费减免、场地支持、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因地制宜引进一批特色产业,大力实施"就业帮扶车间+居家生产""企业订单+居家生产"等模式,引导脱贫人口居家从事传统手工艺制作、来料加工(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发挥好乡村公益性岗位安 置就业作用

保持乡村公益性岗位规模总体稳定,加大各类岗位统筹使用力度,优先安置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特别是其中的弱(半)劳动力。进一步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管理机制,坚持"谁开发,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规范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选聘和日常管理,落实实名制动态管理,提高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精准度,动态调整安置对象条件;定期对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和人员安置信息进

行全面摸排,及时纠正查处安置不符合条件人员、违规发放补贴行为,岗位和人员信息发生变化时要及时录入信息系统。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每次签订期限不超过1年(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强化技能培训力度提升就 业质量

加大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 人口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培训期间 政府给予参训人员每人每天 50 元 生活补助; 支持企业面向新吸纳脱 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以工 代训, 面向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 人口就近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 业培训,鼓励脱贫人口家庭子女就 读技工院校, 走技能成才之路, 对 脱贫人口家庭学生给予每生每年 3000 元补助,对招收脱贫人口家 庭学生的技工院校给予每生每年 5000 元培养经费补助。积极组织 参加省、市乡村振兴技能大赛,打 造一批靠技能就业、靠就业致富的 先进典型,激发劳动致富内生动力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 继续实施"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按规定给予相应补助(县乡村振兴局牵头)。

八、优化就业服务健全长效机制

对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 口等重点人群就业状态分类实施 动态监测,及时录入全国防返贫监 测信息系统,加强大数据比对分析 和部门信息共享,完善基层主动发 现预警机制,对就业转失业的及时 提供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服务 (县发展改革委、县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县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 负责)。动态调整就业困难人员认 定标准,将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 农村低收入人口纳入就业援助对 象范围: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 畅通线上线下申领渠道(县人力资 源社会保障局牵头)。推进公共就 业服务向乡村地区延伸,把就业服 务功能作为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 设工程重要内容,通过政府购买服 务方式,支持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 机构、社会组织提供专业化就业服 务(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 障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 行, 执行期限截止 2025 年 12 月 局、县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 31日。 责)。

本实施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

东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至县财政局

东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东至县农业农村局 东至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至县人民政府关于高远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

东政人字〔2022〕4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东至经济开发区、大渡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高远同志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张志平同志任县水利局副局长。

2022年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